**大沁他拉街道振兴社区第十一届社区居民委员会选举公告**

第7号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和《内蒙古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〉办法》的规定，经我社区选民投票选，下列同志依法当选为本社区第十一届社区居民委员会主任、副主任、委员:

主 任:宋玉先

副主任:梁明

委 员:王春杰、赵树伟、杨春莉

大他拉街道振兴社区居民选举委员会

2021年01月26日